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

新环验〔2018〕44号

关于江门市新会区安上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灯具 60 万套新建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设施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的函

江门市新会区安上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江门市新会区安上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灯具 60 万套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及有关资料已收悉。我局近日组织对你单位的年产灯具 60 万套新建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审阅了有关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江门市新会区安上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灯具 60 万套新建项目位于江门市新会区睦洲镇新沙村民委员会晨字围（土名），占地面积 4147 平方米，从事灯具加工生产，主要生产设备：车床 8 台、剪板机 2 台、冲床 20 台、切割机 3 台、钻机 5 台、电焊机 5 台、自动打磨机 4 台、手动打磨机 4 台、冷室压铸机 6 台、生

物质熔化保温炉 4 台、电熔化保温炉 2 台。本次竣工环保验收范围不包括该项目的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和废水污染防治设施。

二、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立了环保管理机构和各项规章制度。

三、广东恒畅环保节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江门市新会区安上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灯具 60 万套新建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察报告》（报告编号：HC[2017-12]007Y）表明：项目通过采取合理布局等措施，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项目边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四、按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基本落实了各类固体废物的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

五、江门市新会区安上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灯具 60 万套新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SO_2 ： ≤ 0.157 吨/年， NO_x ≤ 0.629 吨/年。

六、经审核，你单位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基本落实，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新环建〔2017〕106 号环评批复相关的要求，提交的验收资料齐全可信，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你单位

年产灯具 60 万套新建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做好如下工作：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9 月 18 日



抄送：睦洲镇建环局。